



③ 塑料扔弃日(每月仅 2 次)

(塑料扔弃场所与可燃垃圾是同一场所)

地区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八崎第一	14	12	9	14	11	8	13	10	8	12	9	9
八崎第二												
八崎第三												
分乡八崎	28	26	23	28	25	22	27	24	22	26	23	23
上小室												
下小室												
上南室												
下南室												
上箱田												
箱田	7	5	2	7	4	1	6	3	1	5	2	2
下箱田												
赤城山	21	19	16	21	18	15	20	17	15	19	16	16
真壁上												
真壁东												
真壁美保												
真壁下												

④ 塑料瓶・玻璃瓶扔弃日(每月仅 2 次)

地区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北橘 全部地区	14	12	9	14	11	8	13	10	8	12	9	9
	28	26	23	28	25	22	27	24	22	26	23	23

⑤ 大型垃圾扔弃日（每年4次）

地区	大型垃圾扔弃场所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八崎第一	八崎多目的集会设施	4月3日	7月3日	10月2日	1月8日
八崎第二	角谷戸多目的研修集会设施				
八崎第三	北町农业者培训中心				
分乡八崎	分乡八崎运动场				
上小室	上小室交流中心	4月17日	7月17日	10月16日	1月15日
下小室	小室转作促进集落中心				
上南室	上南室农业者研修设施				
下南室	向山巴士停留所旁边				
上箱田	上箱田转作促进集落中心	5月1日	8月7日	11月6日	2月5日
箱田	箱田多目的集会设施				
下箱田	下箱田公会堂				
赤城山	砚石开拓中心入口				
真壁上	新生堂前	5月15日	8月21日	11月20日	2月19日
真壁东	真壁东多目的集会设施				
真壁美保	真壁美保多目的集会设施				
真壁下	堀之内县道花壇南				

## 涩川市的垃圾分类方法

- ① 可燃垃圾 (扔弃日 每周仅 2 次)
- ② 不可燃垃圾 (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
- ③ 塑料 (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
- ④ 塑料瓶·玻璃瓶 (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
- ⑤ 大型(粗大)垃圾 (扔弃日 每年仅 4 次)
- ⑥ 其他涩川市可收集的垃圾
- ⑦ 涩川市不收集的垃圾

## 涩川市的垃圾扔弃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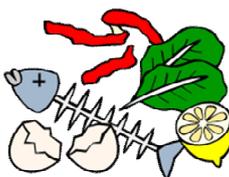
- ◆ 可燃、不可燃垃圾和塑料需分别装入涩川市的垃圾袋后再扔弃。
- ◆ 若垃圾无法装入涩川市的垃圾袋，则需帖上大型(粗大)垃圾的标签再扔弃。
- ◆ 涩川市的垃圾袋和大型垃圾的标签在超市·药妆店·便利店等均有贩卖。
- ◆ 垃圾袋上需写下姓名和所居住的地区。
- ◆ 请查看垃圾日历了解垃圾扔弃日。
- ◆ 垃圾扔弃日，请在上午 8 点半之前扔弃于居住小区的指定地点。晚上不能投弃垃圾。
- ◆ 不能将垃圾扔弃于居住地以外的地区。

# ① 可燃垃圾

纸类



厨余垃圾



衣物类



污渍塑料



橡胶·皮革制品



- 装入涩川市的 可燃垃圾袋。
- 扔弃厨余垃圾时，请将水分充分滤净。
- 扔弃树叶·树枝·树木时，长度最长不得超过 50 厘米，粗度最长不得超过 10 厘米。较长的树枝和树木应切成小块。
- 扔弃少量油时，需用纸或布浸湿后再扔弃。
- 扔弃塑料打火机时，将其在屋外放气后再扔弃。



- 扔弃金属和玻璃物品应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 扔弃无污渍的塑料应作为 塑料扔弃。



### ③ 塑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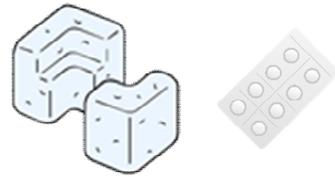
杯子、瓶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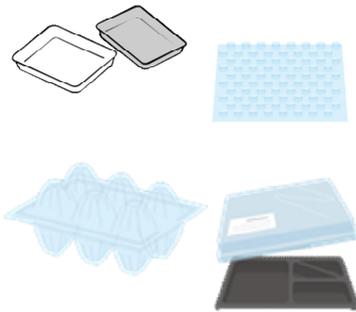
包装袋、塑料  
袋



泡沫塑料、药物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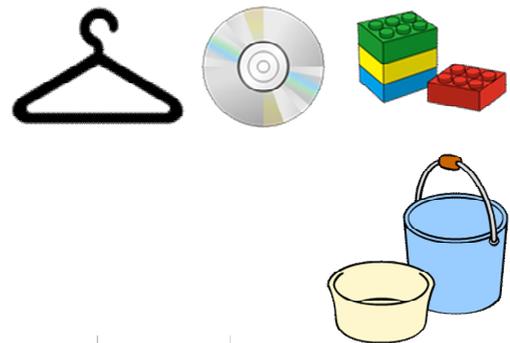
纸盘、容器



塑料瓶的标签、  
瓶盖



塑料制品的标签、盖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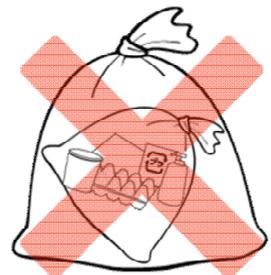
- 装入涩川市的塑料专用袋。
-  此标记制品均归类为塑料。
- 用水冲洗或使用纸巾擦拭污渍后再扔弃。
- 扔弃塑料时，尺寸最大不能超过 50 厘米。大的塑料需切成小块。

プラスチック専用袋(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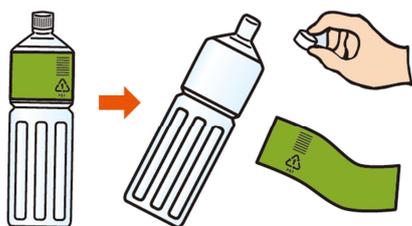
渋川市

- 污渍 塑料作为可燃垃圾扔弃。
- 同一袋中不可放入其他塑料，需装入塑料专用袋再扔弃。



## ④ 塑料瓶・玻璃瓶

### 塑料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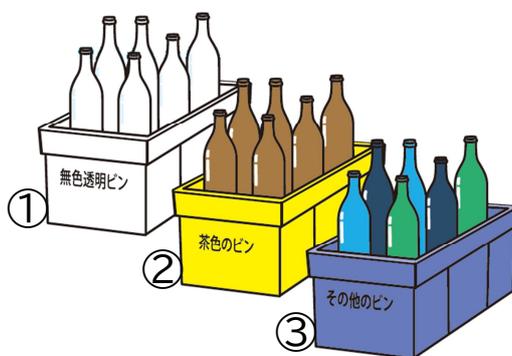


此标记可扔弃塑料瓶。



- 塑料瓶中用水清洗再扔弃。
- 取下瓶盖和标签再扔弃。
- 放入塑料瓶专用回收箱。

### 玻璃瓶



- 玻璃瓶内用清水冲洗后再扔弃。
- 取下瓶盖，作为可燃垃圾扔弃。
- 将瓶子按颜色分开放入箱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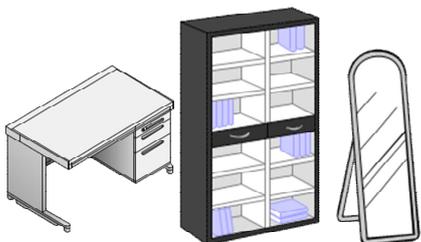
① 透明瓶子 → 白色箱子

② 茶色瓶子 → 黄色箱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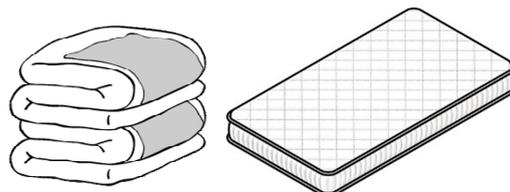
③ 其他颜色瓶子 → 蓝色箱子

## ⑤ 大型(粗大)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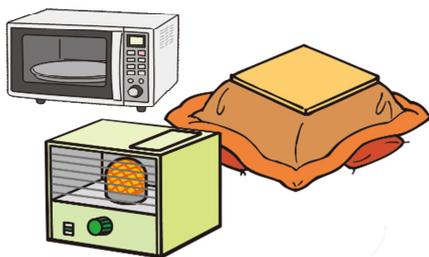
书桌、书架、柜子、镜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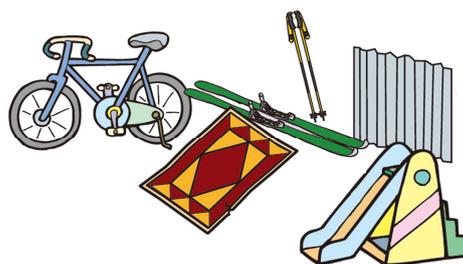
棉被、床、床垫



大型电器



自行车、地毯、滑雪板等



- 无法装入涩川市指定垃圾袋的均作为大型(粗大)垃圾。
- 需贴上涩川市的大型(粗大)垃圾标签再扔弃。
- 扔弃大型垃圾一天最多不能超过 6 个。
- 需按可燃和不可燃分类后再扔弃。
- 床和床垫需取出里面的弹簧后再扔弃。

粗大ゴミ持ち出しシール	
自治会名	
区名	
氏名	
<small>◎ 期限持ち出し禁止。収集日の朝8時30分までに出しましょう。 ◎ 資源になるゴミは資源ゴミ回収日に出しましょう。</small>	
 <b>渋川市</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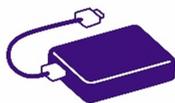
- 不可扔弃空调、电视、冰箱、洗衣机。
- 使用氟利昂燃气制品均不能扔弃。

## ⑥ 其他涩川市可收集的垃圾

◆ 如下表所记载的「可收集垃圾」，请扔弃于带有●标记的场所。

可收集垃圾	收集场所		
	收集时间从上午 8 点半至下午 5 点 15 分		如果通过互联网提出申请，快递公司 will 上门取件
	・ 市政府本厅舍 (充电电池请带到环境森林课)	・ 伊香保行政中心 ・ 小野上行政中心 ・ 子持行政中心 ・ 赤城行政中心 ・ 北橘行政中心	
充电电池	●	×	●
电脑	×	×	●
小型电器	●	●	●
墨盒	●	●	×
荧光管	●	●	×
食用油	●	●	×

充电电池



リサイクルマーク



Ni-Cd  
ニカド電池



Ni-MH  
ニッケル水素電池



Li-ion  
リチウムイオン電池

- 收集带有「回收标记」的充电电池。
- 充电电池不能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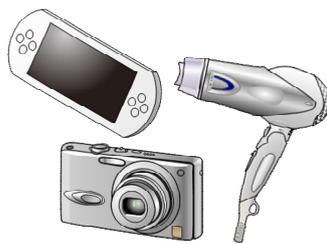
若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垃圾回收车会发生火灾。

## 电脑



- 涩川市连携合作的 Renet Japan Recycle 有限公司将通过快递回收电脑和小型电器。
- 通过网络申请。 (<https://www.renet.jp>)
- 使用快递寄送时箱子的大小规格为底·宽·高的总和不得超过 140 厘米。
- 箱子重量不得超过 20 公斤。
- 使用快递同时寄送电脑和小型电器时，可免费 1 个箱子的运费。
- 使用快递只寄送小型电器时，1 个箱子的费用是 1,848 日元需付费给 Renet Japan Recycle 有限公司。

## 小型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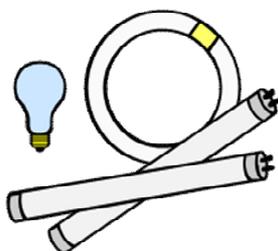
- 收集使用电池和电力的小型电器。
- 扔弃小型电器时大小规格不得超过高 15 厘米，宽 30 厘米。
- 扔弃大电器时，能装入涩川市垃圾袋的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无法装入涩川市垃圾袋的作为大型垃圾扔弃。

### 墨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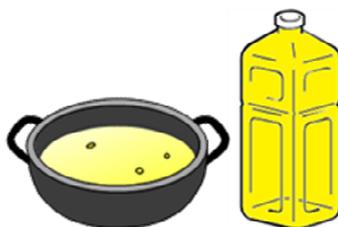
- 收集喷墨打印机墨盒。
- 不收集分体式墨盒，请咨询购买的店铺。

### 荧光管



- 收集荧光管。
- 扔弃时需用纸包裹以防破碎。
- 破碎的荧光管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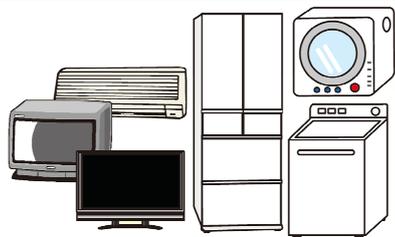
### 食用油



- 收集烹饪后的油
- 装入塑料瓶并盖上瓶盖后扔弃。
- 装入玻璃瓶的油不能扔弃。

## ⑦ 涩川市不能收集的垃圾

空调、电视、冰箱、洗衣机



汽车·汽车部件



灭火器、  
煤气罐、  
砖块、  
轮胎、



- 不能扔弃于垃圾收集处。
- 请咨询购买的店铺。

若有不明之处请致电咨询

- ◆ 涩川市 环境森林课      电话      0279-22-2114
- ◆ 伊香保行政中心      电话      0279-72-3155
- ◆ 小野上行政中心      电话      0279-59-2111
- ◆ 子持行政中心      电话      0279-24-1211
- ◆ 赤城行政中心      电话      0279-56-2211
- ◆ 北橘行政中心      电话      0279-52-2111